

# 增訂徐文定公集目錄

## 卷首上

本傳 ······ 一

年譜 ······ 三

誥命一 ······ 九

誥命二 ······ 十

誥命三 ······ 十二

誥命四 ······ 十三

## 卷首下

文定公行實 ······ 一

附壽文二 ······ 四

卷一

附利子奏疏	九
附利子碑記	十三
附墓誌銘	四十五
耶穌像贊	一
聖母像贊	一
正道題綱	一
規誠箴贊	三
十誠箴贊	三
克罪七德箴贊	四
真福八端箴贊	四

哀矜十四端箴贊	五
俞子如先生像贊	五
先祖事畧	六
先祖妣事畧	七
先考事畧	八
先妣事畧	九
與焦老師書	十一
與海翁夫子書	十二
答鄉人書	十三
跋二十五言	十四
幾何原本序	十六
簡平儀說序	十八

泰西水法序	二十一
刻同文指算序	二十二
題測量法	二十五
句股義序	二十六
焦氏濟園續集序	二十九
陽明先生批武經序	三十一
自笑札	三十三
夏初札	三十四
壇吹蘿附	三十五
賦得玉壺冰	三十七
題陶十行蓮覽圖歌	三十七
邊塞苦寒吟	三十八

卷二

雨霽望西山	三十九
賦得草色遙看近若無	三十九
屯田疏稿	一
犁田第一	二
用水第二	十六
除蝗第三	五十二
禁私鹽第四	三十六
曬鹽第五	四十四
處置宗祿查核邊餉議	十一
漕河議	一五十八

海防遷議.....七十九

### 卷三

- |                       |     |
|-----------------------|-----|
| 勅諭練兵.....             | 一   |
| 城守條議.....             | 二   |
| 記崇禎二年十一月初四日事.....     | 六   |
| 記崇禎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事.....    | 九   |
| 再陳一得以裨廟勝疏.....        | 十   |
| 控陳迎統事宜疏.....          | 十二  |
| 破敵之策甚近甚易疏.....        | 十六  |
| 醜虜暫東綢繆宜謹述初言以備戰守疏..... | 十八  |
| 聞風憤激直獻芻蕘疏.....        | 二十三 |

西洋神器旣見其益宜盡其用疏.....	二十七
恭報教演日期疏.....	三十
鎮臣驛求製銃護據職掌疏.....	三十二
欽奉明旨謹陳愚見疏.....	三十三
欽奉聖旨復奏疏.....	三十六
處不得不戰之勢宜求必戰必勝之策疏.....	三十八
欽奉明旨敷陳愚見疏.....	四十二
附李之藻奏爲制勝務須西銃乞勑速取疏.....	五十一
崔景榮等奏爲制勝務須西銃敬述購募始末疏.....	五十六
復某中丞書.....	五十九
大征策.....	六十
器勝策.....	六十一

服戎策.....六十四

卷四

諭督領改修曆法勅.....一

禮部爲奉旨修改曆法開列事宜乞裁疏.....三

內閣題覆欽天監推算日食前後刻數不對疏.....十一

禮部爲日食刻數不對請勅部修改疏.....十一

禮部題爲奉旨修改曆法開列事宜乞裁疏.....十五

條議曆法修正歲差疏.....十六

奉旨修改歷法開列事宜乞裁疏.....二十八

修改曆法疏.....二十五

奉旨回奏疏.....二十九

因病再申前請以完大典疏……………三十四

奏呈曆書總目表……………三十七

奉旨恭進曆書疏……………四十二

奉旨續進曆書疏……………四十三

日食分數非多畧陳義據以待候驗疏……………四十五

日食疏……………五十一

月食依法推步具圖呈覽疏……………五十三

月食疏……………五十八

奉旨恭進第三次曆書疏……………五十六

爲月食具圖呈覽乞測驗施行疏……………六十

月食乞照前登臺實驗疏……………六十三

奉旨測候月食無憑測驗……………六十五

- 月食先後各法不同緣由及測驗二法疏.....六十六  
修曆缺員謹申前請以竣大典疏.....七十二  
治曆已有成模懇祈恩詔疏.....七十五  
李天經遵旨任事謹陳題薦始末疏.....七十七  
李天經題爲書器告成謹照原題查叙在事諸臣疏.....八十  
李天經題爲恭懇破格柔遠疏.....八十二  
李天經題爲代獻芻蕘以裕國儲鑑.....八十四  
李天經題爲遵旨續進坤輿格致.....八十六  
修改曆法請訪用湯若望.....八十九  
奏爲月食事.....九十一  
曆法修正告成書器縉治有待請以李天經任曆局.....九十四  
進繳勅印開報錢糧.....九十六

# 卷五

辨學章疏.....一

自陳不職乞賜罷斥疏.....八

再瀝血誠辨明冤誣疏.....九

敬陳講筵事宜以裨聖學政事疏.....十一

遵例引年懇乞休致疏.....十四

衰病實深懇賜罷斥疏.....十六

考課無能乞允辭免疏.....十八

恭謝天恩疏.....二十一

恭謝頒賜疏.....二十一

# 卷六 附李之藻文稿

天主實義重刻序	一
渾蓋通憲圖說序	三
畸人十篇序	六
同文算指序	八
圓容較義序	十
刻職方外紀序	十三
譯寰有詮序	十六
睡畫二答引	十九
刻天學初函題辭	二十
刻聖水紀言序	二十一
譜譯西洋曆法等書疏	二十四
謹循職掌議處城守軍需以固根本疏	二十九

鑄錢議	四十七
黃河濬塞議	三十九
山海關西虜撫賈議	三十六
補卷一目錄	
題歲寒松柏圖	三十六
曲水流觴	三十九
上苑聽新鶯	四十
南郊陪祀有述二首	四十

# 增訂徐文定公集卷二

## 屯田疏稿

### 欽奉明旨條畫屯田疏

崇禎三年六月初九日

太子賓客禮部左侍郎翰林院侍讀學士徐光啟謹奏爲欽奉明旨・條畫管見・以備聖明採擇事・五月十六日・職具疏上言屯鹽事宜・二十一日奉聖旨力作墾荒・禁私竦繩・最得屯鹽要領・部科正在集議・這所奏着一并參酌・務期必行・還詳加條畫來看・該部知道・欽此欽遵・竊惟職所言墾田有用水除蝗二法・鹽筴一事・有鹽鹽一法・此爲綱領五端・謹將各端細分條目・開坐進呈・上塵御覽・伏希聖明裁擇施行・臣無任感激悚惶待命之至・

## 計開

墾田第一・凡二十八條・

一・京東水田之議・始於元之虞集・萬歷間尙寶卿徐貞明踵行之・今良涿水田・猶其遺澤也・職廣其說・爲各省直概行墾荒之議・又通其說爲旱田用水之議・然以官爵招致狹鄉之人・自輸財力・不煩官帑・則集之策不可易也・集之言曰・京師之東・瀕海數千里・北極遼海・南濱青齊・佳葦之場也・海湖日至・淤爲沃壤・用浙人之法・築堤捍水爲田・聽富民欲得官者・合其衆分授以地・官定其畔以爲限・能以萬夫耕者・授以萬夫之田・爲萬夫之長・千夫百夫亦如之・三年後視其成・以地之高下定額・以次漸征之・五年有積蓄・命以官・就所儲・給以祿・十年不廢得世襲・如軍官之法・職按集所言海濱之地・今斥鹵難用・其可用者・或窒碍難行・而海內荒蕪之沃土致多・棄置不耕・坐受墮乏・殊非計也・職祖述其說・稍覺未安者・別加裁酌・期於通行無滯・今并條議事宜・列款於左・  
一・墾荒足食・萬世永利・而且不煩官帑・招來之法・計非武功世職・如虞

集所言不可。或疑世職所以待軍功。今輸財力以墾田而得官。與事例何異。則職  
嘗辦之矣。唐虞之世。治水治農。禹稷兩人耳。而能平九州之水土。粒天下之烝  
民。當時之經費。何自出乎。蓋皆用天下之巨室。使率衆而各效其力。事成之後  
。樹爲五等之爵以酬之。禹貢一篇。所以不言經費。第于則壤成賦之後。終之曰  
。錫土姓而已。故曰。建表國以親諸侯。若必以軍功封。則生民之初。何所事而  
得萬諸侯乎。後來兼併之世。乃以武得官。則生人而封。比之殺人而封者猶故也  
。况虞集尙言世襲。如軍官之法。職所擬者。不管事。不陞轉。不出征。空名而  
已。田在祿在。去其爵矣。卽世襲亦空名也。名爲給之祿。祿其所自舉  
者。猶食力也。事例之官。爲天下之最大害者。爲其理民治事筭財耳。衛所之空  
衡。安得與事例比乎。今之事例。歲不過六十萬。此法行。不數年而公私並饒。  
卽事例可罷。欲重名器。尤宜出此。但恐空銜無實。人未樂趨。故必以空銜爲根  
着。而又使得入籍登進以示勸。凡狹鄉之人才必衆。進取無因。以此歛之。自然

廢集・又疑土著之民・不能相容則另立屯額科舉鄉試不與士人相參也・以此均民而實廣虛・甚易矣・或又疑與額加增・則仕途壅滯・不知今之壅仕途者・非科貢也・事例也・今舉田入學・其中式以漸增加・若增至百名・則舉田已得千萬畝・歲入至輕・亦得百餘萬石・而富藏於民者・更不可數計矣・此時漸革事例・以舉人入選・猶患其少耳・何壅滯之有・

一・或疑均民之說・以爲人各安其居・樂其業足矣・何事紛紛・率天下而路乎・不知徒遠方之民以實廣虛・漢人有此法矣・自漢以來・永嘉之亂・靖康之亂・中原之民・傾國以去・所存無幾耳・南之人衆・北之人寡・南之士狹・北之士蕪・無怪其然也・司馬遷曰・本富爲上・末富次之・姦富爲下・北人居閑曠之地・衣食易足・不務蓄積・一遇減侵・流亡載道・猶不失爲務本也・南人太衆・耕舉無田・什進無路・則去而爲末富姦富者多矣・末富末害也・姦富者目前爲我大蠹・而他日爲我隱憂・長此不已・尙忍言哉・今均民之法行・南人漸北・使末富